

實習注意事項

每年9月

- 選修專業技術訓練(一)(二)
- 學生開始實習(大部分於7月1日開始實習)
- 7月1日起幫實習同學投保團體傷害保險

每年9月
至次年1月

- 實習期間
- 填寫校外實習工作週誌(如附件一) (每月5日前上傳moodle作業繳交區)
- 週誌繳交情形將影響學期成績
- 老師實習訪視(每學期1次)

次年1月

- 成果發表或回校分享每學期1次，約10月份及4月份
- 完成一學期實習
- 下學期選修專業技術訓練(三)(四)-其實習時數由次年2月1日起計算

實習規定說明(1)

- **實習登錄（含UCAN共通職能測驗）：**
 - 學生於實習前(115年7月10日前)及實習後(115年11月1日前)各進行一次UCAN共通職能測驗（施測方式如附件二）。
 - 學生完成實習登錄事項(115年11月1日前)，並上傳UCAN共通職能測驗前、後測驗之證明（登錄方式如附件三）。
- **實習故事競賽：**
 - 鼓勵學生參與115年學生實習故事競賽，競賽辦法於職涯發展中心網站公告辦理。

(<https://careercenter.ntnu.edu.tw/>)

實習規定說明(2)

- **實習滿意度調查：**(115年11月1日前)
 - 請學生完成產業實習滿意度調查 (如附件四)
請學生填答完，繳交至moodle-作業繳交區
 - 請實習合作機構完成產業實習滿意度調查(如附件五)
使用學校線上問卷系統填答
- **填寫校外實習工作週誌**
 - 每月5日前上傳moodle-作業繳交區
 - 週誌繳交情形將影響學期成績

實習規定說明(3)

- **實習計畫：(由學生填寫)**
 -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個別實習計畫表(附件六)
- **實習成績評核：(由公司主管填寫)**
 -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實習機構實習成績評核表(附件七)
- **實習輔導訪視紀錄：(由學校教授填寫)**
 -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實習輔導訪視紀錄表(附件八)

以上表件應於115年11月1日前完成

終止實習規定

1. 如學生因故需終止實習者請填寫「[學生終止實習申請表](#)」(如附件九)。無故自行終止實習者，本學程將不再提供實習機會。
2. 未完成實習者，將不授予專業技術訓練（一）（二）學分，如因此導致延畢，由學生自行負責。

自覓實習廠商規範

• 實習抵免

- 非於學期間參加實習或自行尋找實習機構之同學，應檢具「實習廠商用印之實習時數證明（由公司開立並用印）」及「投保紀錄」做為實習抵免之證明，最遲須於選修專業技術訓練當學期結束前提供。

• 暑期實習

- 有關學生實習抵免，以實習240小時抵專業技術訓練3學分，其中240小時至多以不超過2家實習單位為限。



工作安全講習

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

工作安全注意事項

- 工作安全
- 交通安全/乘車安全
- 性平法/性騷擾防治法



祝同學實習順利，收穫滿滿~

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